

劳动保障监察询问通知书

东人社监字（2023）第 20-88 号

当事人名称：广东米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车站路35号嘉汇城1栋2017室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900MA4UUEH1XW

依照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第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第四十条规定，我局需了解你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、法规的情况。请于 2023 年 08 月 29 日 10 时派 法人或委托人 并携带如下资料（并复印件）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接受询问调查：

- | | |
|--|--|
| ☒ 1. 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 | ☒ 2. 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身份证明，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明（如有委托） |
| ☐ 3. 员工花名册 | ☒ 5. 黄学良 2023 年 5、6、7 月份考勤记录（表） |
| ☒ 4. 黄学良 2023 年 5、6、7 月份工资发放签收表 | ☐ 7. 劳务派遣协议、使用派遣员工花名册 |
| ☐ 6. 份员工劳动合同 | ☐ 9. 社会保险基金征收核定单或缴费凭证 |
| ☐ 8. 规章制度 | ☒ 11. 公章 |
| ☒ 10. 银行代发黄学良 2023 年 5、6、7 月份工资对账单 | ☒ 12. 其它资料：黄学良的劳动纠纷复印件、入职登记表、离职材料（如已离职） |

逾期不到或未按要求报送有关书面材料者，我局将依据《广东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第五十二条等规定予以行政处罚。

特此通知。

联系人：18-211863

梁家杰
19-J11131

联系电话：0769-22905498

地址：东莞市南城街道袁田北路2号



备注：1. 用人单位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，签上日期，并在复印件上注明“经核对与原件无误”字样；

2. 如非指定法定代表人到场的，可以委托代理人接受询问，但应当同时提供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》、《接受劳动保障监察授权委托书》（附页）。